

2015年-2020年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情况表

单位：亿元

序号	债券资金使用部门	债券基本信息							债券项目 资产类型	债券项目总投资		债券项目已实现投资		上年度全 年实际收 益	已取得项 目收益	行成资产 情况	地区分 布	建设进度及运营情 况	预期项 目生命 周期总 收益	项目收益 对债券本 息的覆盖 率	备注
		债券名称	债券编码	债券类 型	债券规 模	发行时间（年 /月/日）	债券利率	债券期 限			其中：债券 资金安排		其中：债券 资金安排							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	21	
1	市水务集团	2018年深圳市市 级污水处理专项 债券（一期）- 2018年深圳市政 府专项债券（二 期）	1805299	专项债 券	3.6	2018/9/27	4.33%	15年	污水处理	6.37	3.6	5.12	3.6	见备注	见备注	4.28（已 转固）	深圳市 罗湖区	建设总进度完成 93%；其中一期规模 5万方/日已建成通 水，现已正式投入 商业运营。	见备注	1.30%	依据排水处深府[2006]92号文《深圳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》测算，污水处理收入由污水处理总成本、合理利润和税金三部分组成，即不含税收入=成本+利润+增值税附加-退税。其他收入为增值税返还，根据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》（财税[2015]78号）规定，污水处理劳务自2015年7月1日起增收增值税，税率为16%，增值税率自2019年4月更新为13%，在缴税后返还70%，即其他收入=（应交增值税（销项税额）-应交增值税（进项税额））*70%。 因此，我司污水处理收入完全覆盖成本，但无法将整体收入分摊至各污水厂，无法确定单个污水厂具体收益。
2	市水务集团	2020年深圳市 （本级）污水处 理专项债券（一 期）-2020年深 圳市政府专项债 券（三期）	104766	专项债 券	1.4	2020/1/14	3.66%	15年	污水处理	6.37	1.4	5.12	0.72	见备注	见备注	4.28（已 转固）	深圳市 罗湖区	建设总进度完成 93%；其中一期规模 5万方/日已建成通 水，现已正式投入 商业运营。	见备注	1.36%	依据排水处深府[2006]92号文《深圳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》测算，污水处理收入由污水处理总成本、合理利润和税金三部分组成，即不含税收入=成本+利润+增值税附加-退税。其他收入为增值税返还，根据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》（财税[2015]78号）规定，污水处理劳务自2015年7月1日起增收增值税，税率为16%，增值税率自2019年4月更新为13%，在缴税后返还70%，即其他收入=（应交增值税（销项税额）-应交增值税（进项税额））*70%。 因此，我司污水处理收入完全覆盖成本，但无法将整体收入分摊至各污水厂，无法确定单个污水厂具体收益。